



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China International Trade Single window

“单一窗口”标准版用户手册

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审批单

中国电子口岸数据中心

目录

.....	1
第一篇 前言	3
第二篇 使用须知	4
门户网站	4
系统环境	4
• 操作系统	4
• 浏览器	4
第三篇 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审批单系统介绍	5
功能简介	5
重要提醒	6
• 关于录入要求	6
• 关于界面	6
• 关于键盘操作	6
第四篇 进入或退出系统	7
第五篇 通用功能	9
• 移动页签	9
• 折叠/展开菜单	9
• 关闭选项卡	9
第六篇 操作说明	10
第一章 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审批单申请系统	10
1.1 进口审批单申请	10
1.2 出口审批单申请	17
1.3 审批单查询	17

第一篇 前言

目前，国际贸易通关过程中所涉及的大多数部门都开发了业务信息化系统，实现了各自部门业务申请、办理、回复的电子化和网络化。但是在各部门系统间缺乏协同互动、未实现充分的数据共享，因此企业在口岸通关过程中需要登录不同的系统填报数据，严重影响了口岸通关效率。

近年来部分发达地区的口岸管理部门已经尝试在地方层面建立“单一窗口”，实现企业一次录入数据后向多个管理部门的系统进行申报，并取得了良好的应用效果。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我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简称“单一窗口”）建设的一系列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单一窗口”建设，在总结沿海地区“单一窗口”建设试点成果基础上，结合我国口岸管理实际，并充分借鉴国际上单一窗口成熟经验，建设“单一窗口”标准版。

“单一窗口”标准版依托中国电子口岸平台，申报人通过“单一窗口”标准版一点接入、一次性提交满足口岸管理和国际贸易相关部门要求的标准化单证和电子信息，实现共享数据信息、实施职能管理，优化通关业务流程。

通过“单一窗口”标准版可以提高申报效率，缩短通关时间，降低企业成本，促进贸易便利化，以推动国际贸易合作对接。

第二篇 使用须知

门户网站

“单一窗口”标准版为网页形式，用户打开浏览器输入 <https://www.singlewindow.cn> 即可访问。

系统环境

- **操作系统**

Windows 7 或 10（32 位或 64 位操作系统均可）

不推荐 windows XP 系统

- **浏览器**

Chrome 20 及以上版本

若用户使用 windows 7 及以上操作系统（推荐使用 Chrome 50 及以上版本）

若用户使用 windows XP 系统（推荐使用 Chrome 26 版本的浏览器）

IE 9 及以上版本（推荐使用 IE 10 或 11 版本）

第三篇 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审批单系统介绍

功能简介

建设“单一窗口”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审批单申请系统（以下简称“审批单申请”），涵盖工业和信息化部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审批单申请功能，实现国际贸易企业通过单一窗口一点接入，提交满足监管部门要求的审批单信息，管理部门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审核，并将审批结果通过单一窗口统一反馈，便于企业查询，方便企业“一站式”办理。

重要提醒

- **关于录入要求**

本文仅对“单一窗口”标准版用户手册（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审批单）申请系统的界面与基本功能进行指导性介绍。

- **关于界面**

界面中带有黄色底色的字段，为必填项。

因相关业务数据有严格的填制规范，如在系统录入数据的过程中，字段右侧弹出红色提示，代表您当前录入的数据有误，请根据要求重新录入。

- **关于键盘操作**

“单一窗口”标准版界面中的部分功能可使用键盘进行快捷操作。

Tab

点击该键，可使界面光标自动跳转至下一字段的录入框中。

（上下方向）

点击该键，可在界面下拉菜单中的参数中进行选择。

Enter（回车）

点击该键，可将当前选中的下拉菜单中的参数自动返填到字段录入框中。

Backspace

点击该键，可将当前录入框中的内容进行删除操作。

第四篇 进入或退出系统

登录网址：<https://www.singlewindow.cn>，界面跳转进入“单一窗口”标准版门户网站（如图“单一窗口”标准版登录），在页面右上角点击“登录”字样，进入标准版登录界面。



图 “单一窗口”标准版登录

如图 登录界面，可以通过账号密码或者卡介质两种方式登录单一窗口。输入已注册成功的用户名、密码与验证码或者输入卡介质密码，点击“登录”按钮，登录成功后，界面跳转至单一窗口门户首页界面。



图 登录界面

登录操作完成后，需要退出单一窗口标准版系统，点击右上角“退出”按钮，如图 退出，可安全退出系统网站。



图 退出

登录成功后，选择“业务应用-标准版应用”模块，监管证件模块下点击“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审批单”系统链接，如图 口岸执法申报，已登录的用户，系统自动跳转至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审批单申请系统。



图 口岸执法申报

①小提示：

用户注册（登录）相关功能介绍，请参见《“单一窗口”标准版用户手册（用户管理篇）》。下载地址：<https://www.singlewindow.cn/#/detail?breadNum=bc8&articleId=2640>。

第五篇 通用功能

- 移动页签

如打开的页签较多，点击界面  或  图标，可将页签名称进行左右移动选择。

- 折叠/展开菜单


点击右侧展示区左上角  图标，将左侧菜单栏进行折叠或展开的操作。效果如图 **折叠菜单栏**。



图 折叠菜单栏

- 关闭选项卡


点击右侧展示区右上角  图标，弹出下拉菜单（如图 **关闭选项卡操作**）。选择“关闭全部选项卡”则将当前展示区内打开的所有页签选项卡全部关闭；如选择“关闭其他选项卡”，则关闭当前停留显示的页签选项卡之外所有页签。



图 关闭选项卡操作

第六篇 操作说明

第一章 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审批单申请系统

1.1 进口审批单申请

- 基本信息

点击左侧菜单中“进口审批单申请”，右侧区域展示详细信息界面如图 进口审批单申请。根据登录的账号或者卡信息自动返填“申请单位”字段内容。默认进口审批单“审批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输入框内提示“按空格键检索，支持模糊查询”字样的字段需要选择下拉框中的内容，不允许随意录入。置灰输入框为系统自动返填字段，用户不能自行更改。其余输入框按照实际内容填写即可。

序号	商品名称	海关编码	数量	单位	总价	折合美元价	规格型号	生产企业

图 进口审批单申请

- 商品信息

输入框底色为黄色的是必填项，按照实际情况录入后，点击保存按钮，数据展示到界面下方，如图 商品信息。

企业可以选择一条商品信息，点击蓝色“商品名称”字段，系统弹框展示商品信息详细信息，企业按照实际情况编辑修改后点击保存按钮，商品信息编辑成功；点击新增按钮，自动清空当前输入框数据，重新录入数据保存后，商品信息新增成功。

选择一条要复制的数据，点击复制按钮，当系统提示“复制成功”，表示相关数据复制成功。此操作每次只能选择一条数据进行复制操作，不支持批量复制。

选择一条需要删除的数据，点击删除按钮，系统提示“删除成功”，表示相关数据删除成功。此操作可以选择多条数据一并删除。



序号	商品名称	海关编码	数量	单位	总价	折合美元价	规格型号	生产企业
1	太安 (PETN) / 季戊四醇四硝酸酯	2920900020	65	千克	3454	657567	-	测试
2	雷味酸/2,4,6-三羟基苯酚	2908999030	111	千克	100	1111	-	测试

图 商品信息

ⓘ 小提示:

商品信息最多允许添加 10 条。

企业下拉选择海关商品名称，自动带出海关商品编码和单位并返填，若带出的商品

编码有两个，企业须手动选择一个，若企业选择的海关商品名称中带有“其它”字眼的，支持企业修改补充具体的商品名称。

• 进口审批单暂存

当基本信息必填项录入完成后，点击暂存按钮，系统自动校验录入数据是否符合校验规则，校验通过则系统提示“保存成功”，如图 进口审批单暂存；若校验失败，系统给出相关的错误提示信息，按要求修改后再尝试暂存操作。

序号	商品名称	海关编码	数量	单位	总价	折合美元价	规格型号	生产企业
1	太空 (PETN) / 航空运输用炸药	2920900020	65	千克	3454	657567	-	测试
2	雷姆登/2,4,6-三硝基苯酚	2908999030	111	千克	100	1111	-	测试

图 进口审批单暂存

• 上传附件

基本信息和商品信息录入完成，点击“上传附件”按钮，标有*号的附件类型为必填项，选择相应文件后，点击上传按钮，系统自动校验文件大小是否未超过 4M 并且文件格式为 pdf。附件上传完成后，可以下载附件信息至本地查看。若附件信息上传有误，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成功后可以重新上传附件。如图 附件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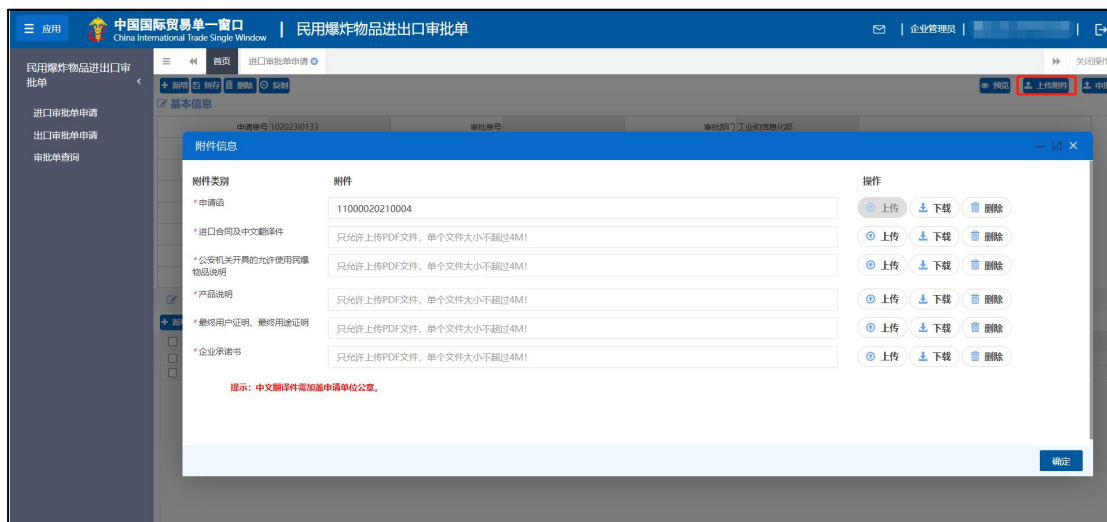


图 附件信息

• 进口审批单复制

通过查询列表界面的复制按钮或者进出口审批单详情页面的复制按钮,选择任意状态下的单证,点击“复制”按钮,复制成功系统则打开一个新的审批单申请界面,输入框中的内容与复制的单证一致,如图 进口审批单复制。



图 进口审批单复制

• 进口审批单预览

审批单暂存成功后,点击“预览”按钮,系统自动跳转到预览界面,如图 进口审批单预览。预览界面中,可以点击下载和打印按钮进行对应的操作。

海关放行签注栏

报关日期	报关单号	商品名称	发运数量	海关签章	备注

申请单位联系人:测试

联系方式:13245674322

说明:

1. 本审批单一式五份,工业和信息化部、口岸海关、口岸所在地公安机关、省级民爆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单位各留一份。
2. 申请(发货)单位:填写与民爆物品生产或销售许可证一致的名称,并标注许可证号。
3. 运输方式: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海运、空运、铁路运输或公路运输。
4. 审批单号和有效截止日期:由审批机关填写。
5. 运抵国(地区):目的港口所属国家或地区。
6. 最终目的国(地区):最终进口国家或地区,即进口许可文件的签发国。
7. 商品名称:与民用爆炸物品品名表中所列商品名称一致。
8. 单位:规范为千克、米、发或吨、千米、千发。
9. 币种:按出口合同实际签约币种填写,如“总价(美元)”。
10. 生产企业:出口商品的实际生产单位,国内生产企业必须与《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名称一致,并标注许可证号。

图 进口审批单预览

• 进口审批单删除

选择一票暂存状态的单证,点击“删除”按钮,系统弹框确认点击“确定”按钮,提示“删除成功”且输入框内容清空,则删除操作成功,当前页面可以重新录入新审批单内容。
如图 进口审批单删除。



图 进口审批单删除

• 进口审批单申报

当基本信息，商品信息和附件信息全部录入完成后，点击右上角“申报”按钮，如图 进口审批单申报。系统自动校验录入数据是否符合业务规则，校验通过后系统提示“申报成功”，且页面全部置灰，不能继续编辑修改；校验不通过，系统给出相关提示信息，企业按照要求修改数据后，再重新尝试申报操作。



图 进口审批单申报

1.2 出口审批单申请

具体操作与 1.1 进口审批单申请基本一致，可以参考以上内容进行信息录入。

i 小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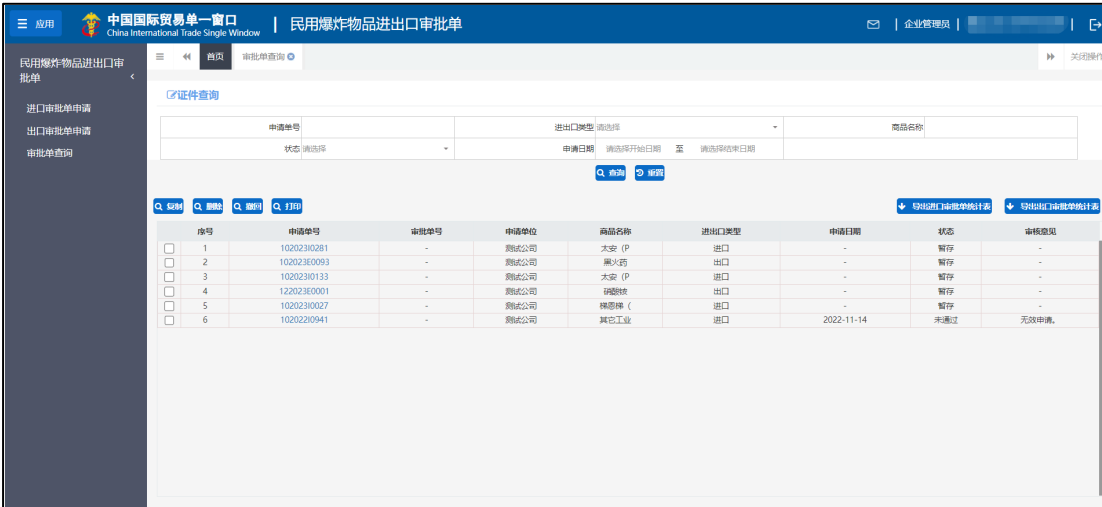
进口时，审批部门默认工信部，出口时审批部门可选择工信部或 31 个省级行政区，当审批部门选择工信部时不可填写硝酸铵商品，审批部门选择省级时，只可填写硝酸铵商品。

1.3 审批单查询

• 审批单查询

点击左侧菜单中“审批单查询”，右侧区域展示详细信息界面如图 **审批单查询**。默认展示登录企业下全部审批单数据，企业可以通过设定的查询条件：申请单号、进出口类型、商品名称、状态和申请起止日期来进行查询。

选中一条数据，点击蓝色“申请单号”字段，系统跳转到数据详情界面，数据为暂存和未通过状态时支持数据编辑修改，其他状态页面置灰只允许查看，附件信息所有状态都可以下载查看。



序号	申请单号	审批单号	申请单位	商品名称	进出口类型	申请日期	状态	审核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1	1020230281	-	腾成公司	太安 (P)	出口	-	暂存	-
<input type="checkbox"/>	2	102023E0093	-	腾成公司	黑火药	出口	-	暂存	-
<input type="checkbox"/>	3	10202301133	-	腾成公司	太安 (P)	出口	-	暂存	-
<input type="checkbox"/>	4	122023E0001	-	腾成公司	硝酸铵	出口	-	暂存	-
<input type="checkbox"/>	5	10202300027	-	腾成公司	梯恩梯 (T)	出口	-	暂存	-
<input type="checkbox"/>	6	10202200941	-	腾成公司	其它工业	进口	2022-11-14	未通过	无效申请。

图 审批单查询

• 审批单复制

企业选中一条数据，点击界面上“复制”按钮，如图 **审批单复制**，系统重新生成并打开一个审批单申请页面，点击“暂存”按钮，则审批单复制成功。任何状态下的数据都可以进行复制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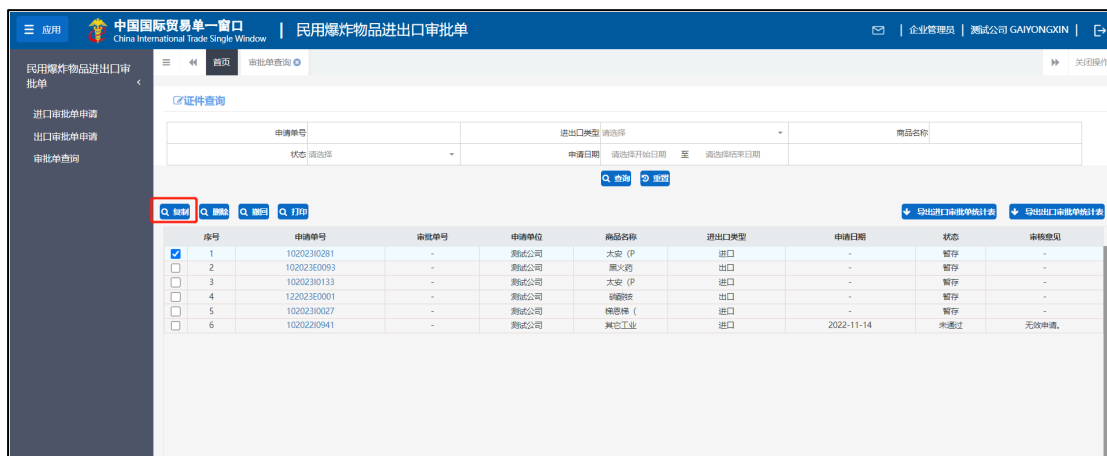


图 审批单复制

• 审批单删除

企业选中一条数据，点击界面上“删除”按钮，如图 **审批单删除**，仅暂存和未通过状态的数据可以删除，其他状态点击删除时，系统给出相关提示信息，不允许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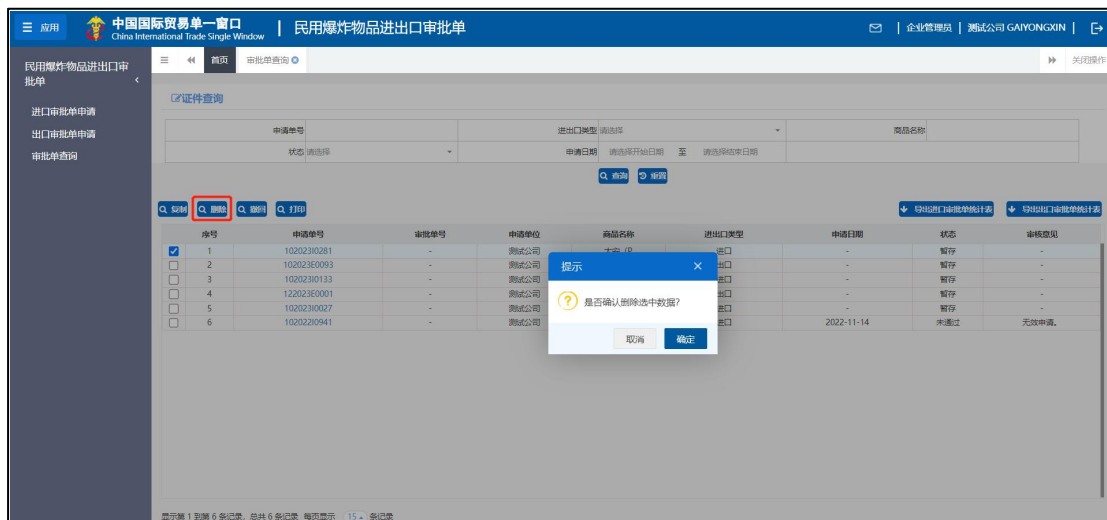


图 审批单删除

• 审批单撤回

企业选中一条数据，点击界面上“撤回”按钮，如图 审批单撤回，仅待审核状态下的数据可以撤回，其他状态点击撤回时，系统给出相关提示信息，不允许撤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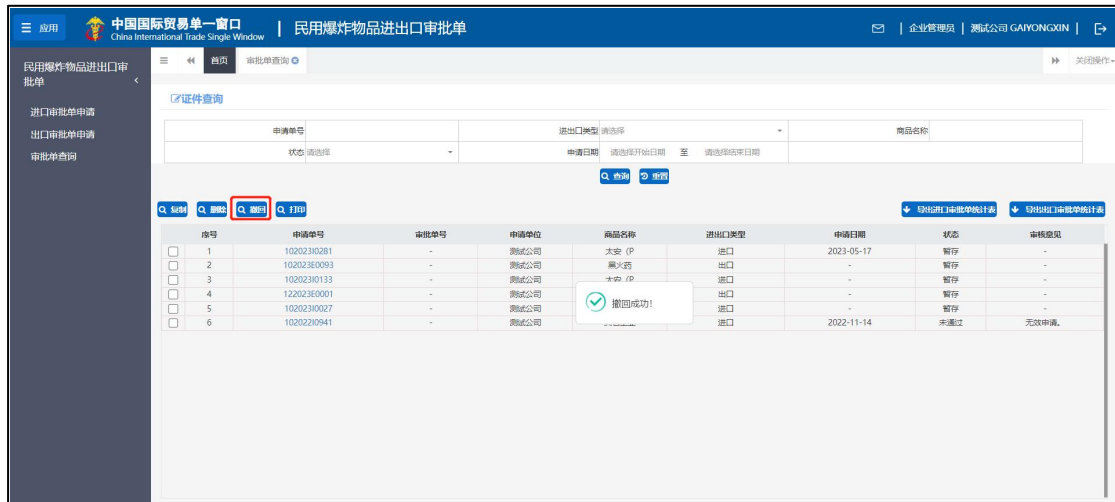


图 审批单撤回

• 审批单打印

企业选择一条已生成审批单号的数据，点击界面上“打印”按钮，如图 审批单打印，系统自动跳转到打印预览界面，点击右上角打印按钮进行打印操作。

民用爆炸物品出口审批单

1. 申请（发货）单位： ██████████						
2. 合同或协议号： fffffff			6. 审批单号： 工信出口[2023]0001号			
3. 贸易方式： 一般贸易			7. 有效截止日期： 2023年7月11日			
4. 运输方式： 水路运输			8. 运抵国（地区）： 巴林			
5. 出口口岸： 石家庄区			9. 最终目的国（地区）： 孟加拉国			
10. 申请出口用途及理由： j j j j j j j j						
11. 商品名称	12. 规格型号	13. 海关编码	14. 单位	15. 数量	16. 总价(币种)	17. 生产企业
梯恩梯 (TNT) /2,4,6-三硝基甲苯		2904204000	千克	65	4355日本元	9999997777777777
18. 商品价格合计		4355				
19. 申请单位签章			20. 审批机关签章			
负责人： (公章) 2023年 05月 17日			年 月 日			

海关放行签注栏

报关日期	报关单号	商品名称	发运数量	海关签章	备注

申请单位联系人:gg

联系方式:132456785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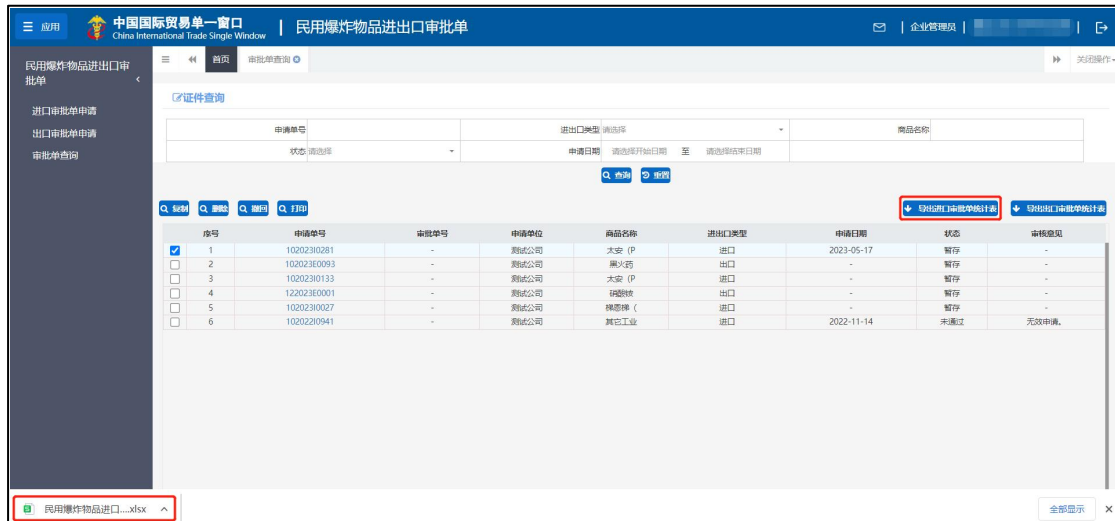
说明:

1. 本审批单一式五份,工业和信息化部、口岸海关、口岸所在地公安机关、省级民爆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单位各留一份。
2. 申请(发货)单位:填写与民爆物品生产或销售许可证一致的名称,并标注许可证号。
3. 运输方式: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海运、空运、铁路运输或公路运输。
4. 审批单号和有效截止日期:由审批机关填写。
5. 运抵国(地区):目的港口所属国家或地区。
6. 最终目的国(地区):最终进口国家或地区,即进口许可文件的签发国。
7. 商品名称:与民用爆炸物品品名表中所列商品名称一致。
8. 单位:规范为千克、米、发或吨、千米、千发。
9. 币种:按出口合同实际签约币种填写,如“总价(美元)”。
10. 生产企业:出口商品的实际生产单位,国内生产企业必须与《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名称一致,并标注许可证号。

图 审批单打印

• 导出进口审批单统计表

企业点击界面上“导出进口审批单统计表”按钮,系统自动生成并下载一份 Excel,如图 导出进口审批单统计表,打开导出成功的 Excel 表,Excel 表中仅展示审批通过的进口审批单详情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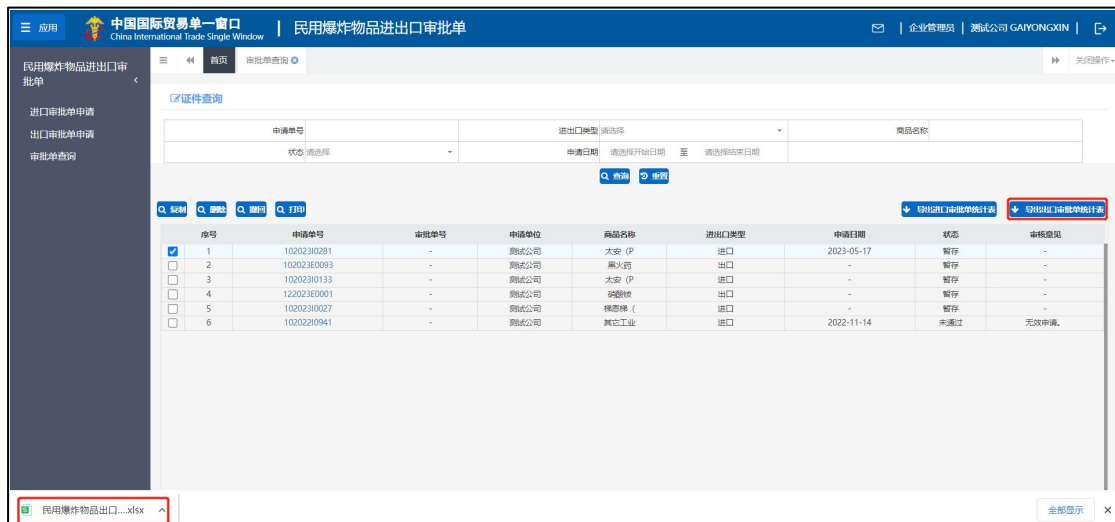
民用爆炸物品进口审批单统计表

序号	审批单号	进口口岸	起运国(地区)	合同协议号	商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总价	币制	折合美元价
1	工信进口[2021]0001号	石家庄区	孟加拉国	543	苦味酸/2, 4, 6-三硝基苯酚	543	千克	543	日本元	543
2	工信进口[2023]0001号	太原关区	孟加拉国	gh56546	苦味酸/2, 4, 6-三硝基苯酚	65	千克	43	人民币	76
3	工信进口[2023]0002号	天津海关	孟加拉国	8855555	梯恩梯 (TNT) /2, 4, 6-三硝基甲苯	54	千克	100	日本元	647

图 导出进口审批单统计表

• 导出出口审批单统计表

企业点击界面上“导出出口审批单统计表”按钮，系统自动生成并下载一份 Excel，如图 导出出口审批单统计表，打开导出成功的 Excel 表，Excel 表中仅展示审批通过的出口审批单详情信息。



民用爆炸物品出口审批单统计表										
序号	审批单号	出口口岸	最终目的国(地区)	合同协议号	商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总价	币制	折合美元价
1	京出口[2022]0001号	天津海关	阿富汗	345	硝酸铵	2	千克	34	港币	3
2	冀出口[2019]0001号	天津海关	巴林	532	硝酸铵	534	千克	4	港币	543
3	工信出口[2021]0001号	北京关区	赞比亚	543	苦味酸/2,4,6-三硝基苯酚	543	千克	543	新台币	543
4	工信出口[2023]0001号	石家庄区	孟加拉国	ffffff	梯恩梯(TNT)/2,4,6-三硝基甲苯	65	千克	4355	日本元	99999

图 导出出口审批单统计表